



# 奉上10万元 通缉犯“逍遥法外”

## 凤阳县公安局原副局长因受贿获刑10年

□ 记者 雷强

犯罪嫌疑人送上7万元给派出所就可以免除刑拘之苦；网上通缉犯奉上10万元，就可以让警方“耳目失聪”。日前，凤阳县公安局原副局长董明松因犯受贿罪被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0年。

### A 收了7万元“赞助费” 刑事案件不了了之

官某是凤阳县西泉镇铜桥面粉厂的老板。2005年九月的一天，被凤阳县供电局稽查队查出窃电。未料，官某的妻子喊了数十人对稽查队进行围攻，并打伤了一名稽查队队员，稽查队立即向西泉派出所报了案。

西泉派出所对此以窃电立案，然而令人费解的是，此后西泉派出所没有给任何书面或者其他形式的反馈材料，该案也没有逮人。

据时任西泉派出所副所长方某的证言，当时董明松是所长。当时按规定，此案应当移交刑警队办

理，但董明松不同意。后在案件办理过程中，方某建议刑拘上网追逃官某。但报董明松审批时，其又不同意刑拘官某，并说供电部门已经与官某协调好了，由官某补交所偷电费和罚款，而且供电部门同意把这部分费用当做办案费用赞助给派出所。

之后两个月左右的一天，董明松给方某人民币7万元，说是供电部门给的赞助费用，其把这7万元交给当时所里的内勤武某，后听武某讲7万元入所里账了。

法院查明，官某到任时西泉派出所所长的董明松家送给董明松现金5000元，请求董明松在案件处理上给予关照。后董明松从官某处收取现金7万元作为西泉派出所收入，对该案中斷侦查，放任不管，致使犯罪嫌疑人实际脱离司法机关侦控。

### B 通缉犯奉上10万元 警察叮嘱他要藏好

2010年3月17日，凤阳县公安局在西泉镇姚郢村村民姚某某的矿口查获到非法储存的炸药。后姚某某因涉嫌非法储存爆炸物罪，于2010年4月10日被该局立案侦查并网上通缉。

随后，姚某某找到该村党支部书记姚某甲，让姚某甲找董明松关照此案。后姚某某将10万元现金交给姚某甲，委托姚某甲送给董明松。

2010年年底的一天，姚某甲到董明松家将10万元送给董明松，让董明松对姚某某的案件予以关照。董明松明知当时姚某某不符合取保候审条件，

无法帮姚某某办理取保候审，不仅没有让姚某某立即投案，还告诉姚某甲让姚某某等等再说，使姚某某长时间内脱离公安机关侦控。直至2011年下半年公安机关开展“清网行动”，董明松才联系姚某甲让姚某某投案。姚某某投案后次日被公安机关取保候审。

据姚某甲证言显示，一直到2011年，其打电话问董明松姚某某情况，董明松说马上进行“清网行动”，到时候投案可以办取保候审，并让其转告姚某某要藏好了。2011年11月份的一天，董明松打电话让其通知姚某某投案。

2011年11月9日，姚某某投案，第二天办了取保候审。2013年5月16日，姚某某因犯非法储存爆炸物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宣告缓刑五年。

### C 12次合计受贿28.7万 副局长终审获刑10年

法院审理查明，董明松先后12次收受他人贿赂合计28.7万元。其中，收受他人贿赂10.5万元后徇私枉法，依照处罚较重的受贿罪定罪处罚。在这12起受贿中，出现了数次主动退赃的情况。而究其原因，与其同事落网有着重要关系。

此外，法院查明，在董明松整个受贿过程中，受

贿的由头几乎都与案件有关。其中不仅有打架闹事、买卖爆炸物的，也有强奸等恶性案件。不管事情办没办，对于所送的财物，董明松一概笑纳。

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后认为，董明松身为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之便，多次非法收受他人贿赂合计28.7万元，为他人谋取利益，其行为已构成受贿罪。董明松收受他人贿赂10.5万元后徇私枉法，依照处罚较重的受贿罪定罪处罚。遂维持一审法院以受贿罪判处董明松有期徒刑十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5万元的判决。

# 瘾君子一个月 吸光百万家产

## 芜湖破获特大贩毒案 现场缴获冰毒700余克

□ 蒋丽丽 高兴 记者 王涛

历经两个多月缜密侦查，芜湖警方成功打掉一个特大贩毒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9人，缴获冰毒700余克。该宗案件的起因，是一个男子在一个月內因吸毒败光家中百万家产，眼睛间接性失明，后被老父母送到警方请求帮助。

### 男子吸毒，一个月败光百万家产

今年2月15日上午9时许，一对年过半百的夫妻开车来到芜湖市开发区公安分局万春派出所，从车上拽下一名精神萎靡的年轻男子。

民警了解得知，年轻男子赵某是个瘾君子，在刚刚过去的1个月内因吸毒败光家中百万家产，且身体虚弱不堪，眼睛间接性失明。父母为了赵某的未來，来到派出所求助民警。

随后的审讯中，赵某交代自己在这一个月內所持的毒品大部分都是在一个月內叫“阿光”的人手中购买。通过对“阿光”的侦查，办案民警发现其真名叫奚某，是一名以贩养吸的瘾君子，曾因多次吸毒被警方处理。

今年4月初，办案民警获得线索，奚某在辖区一安置小区内租房贩毒，民警立即前往现场蹲守并将其抓获归案，当场缴获毒品近10克。

审讯中，奚某供出他的毒品均来自一个外号叫“光头”的福建籍男子。

### 9人落网，缴获冰毒700余克

通过调查，警方发现“光头”真实姓名叫徐某，曾因贩毒被判刑，刑满释放后来到安徽，长期在芜湖，开车向各地市贩卖毒品。

据办案民警调查，徐某经常穿着名牌服装并驾驶一辆套牌轿车，来往芜湖、巢湖和合肥多个娱乐场所发展下线贩卖毒品。

4月25日，办案民警得到线索，徐某可能在近日从芜湖驾车去巢湖进行交易，随即在徐某入住的宾馆附近进行埋伏。

4月27日上午10时许，徐某驾车朝巢湖方向驶去，民警一路跟踪。11时许，徐某将车停在了巢湖高速出口服务站路边。紧跟其后的办案民警伪装车辆抛锚，拿出工具一边假装修车，一边不停关注着徐某的情况。大约过了20分钟，一辆出租车驶来，从车上下来一瘦弱男子，他环视四周后，迅速进入徐某车内。办案民警判断该男子极有可能是此次交易的下线，立即行动将二人抓获，并从徐某车中查获冰毒700余克。

随后，民警继续深挖，相继抓获徐某分散在芜湖、巢湖以及合肥等地的6名下线。目前，以上9名犯罪嫌疑人中，以徐某为首的8人因贩毒被依法刑事拘留，而赵某因吸毒被依法强制戒毒。

### 拍卖公告

受有关单位委托，我公司定于2015年6月2日上午10点在我公司七楼拍卖大厅举办安徽阜阳市颍东农商行闲置资产专场拍卖会，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位于阜阳市境内闲置房产整体拍卖（详见清单），总面积2639.17平方米，参考价2183.21万元（先整体，后分拆）；

二、**展示时间和地点**：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5年6月1日17时止，标的物所在地；

三、**登记时间地址**：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4年6月1日17时止，在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60号，安徽恒诚拍卖有限公司五楼办理登记竞买手续；

四、**注意事项**：有意竞买者须于2015年6月1日17时前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单位竞买的须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来我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并缴纳竞买保证金到指定账户（拍卖会前一日17时前到账为准）竞买成功保证金转为拍卖价款，竞买不成功，保证金于拍卖会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不计息）

五、**咨询电话**：0551-62817316  
13905510288

安徽恒诚拍卖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1日